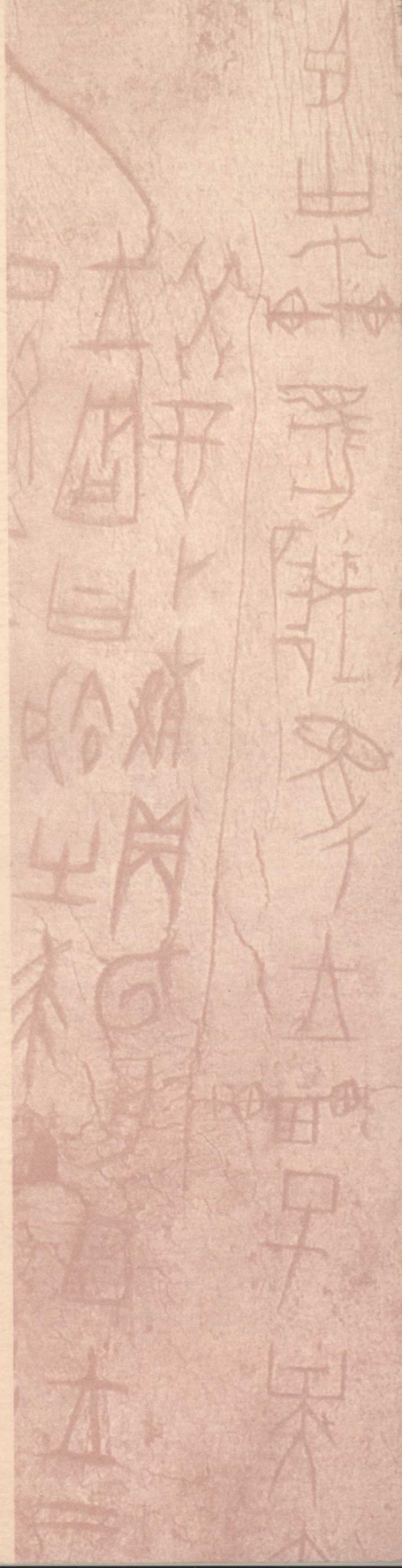


# 甲骨集史

刘 桓 著

中 华 书 局



# 史集甲骨

刘 桓 著

中 华 书 局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甲骨集史/刘桓著.—北京:中华书局,2008.10

ISBN 978-7-101-06249-6

I. 甲… II. 刘… III. 甲骨学—研究—中国—文集

IV. K877.14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114214 号

---

书 名 甲骨集史

著 者 刘 桓

责任编辑 王 芳

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

(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)
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

E-mail: zhbc@zhbc.com.cn

印 刷 北京未来科学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印刷厂

版 次 2008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

2008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规 格 开本/700×1000 毫米 1/16

印张 16¼ 插页 4 字数 200 千字

印 数 1—2000 册

国际书号 ISBN 978-7-101-06249-6

定 价 38.00 元

---

商  
 周  
 古  
 史  
 須  
 新  
 作  
 甲  
 骨  
 遺  
 文  
 暨  
 衆  
 析  
 （作者自書）

商周古史須新作  
 甲骨遺文暨衆析  
 （作者自書）



《合集》6497



《屯》4233



《合集》590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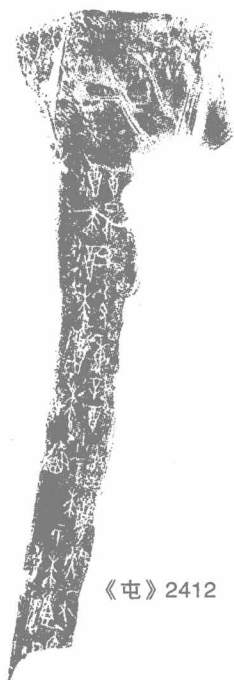
《合集》7242



《合集》3018



《合集》14206正



《屯》2412



《合集》7781 -



《合集》7782

## 序

《甲骨集史》是刘桓教授在近二十年期间撰著的第四部甲骨研究的专题论文集。其前三部是1989年的《殷契新释》，1992年的《殷契存稿》和2002年的《甲骨征史》，我都有机会写序，读者也可看我的《拥彗集》、《清路集》，序中已经表达了对刘桓教授辛勤治学、矢志不渝的深切感受。相信《甲骨集史》的读者，一定会同样认识到他的深厚积累以及丰硕成就。

殷墟甲骨的发现与鉴定，时在清末的1899年。最近我屡次说到，这和1799年古埃及罗塞塔石刻的发现，刚巧相隔一百年。罗塞塔石刻给古埃及文字的解读提供了钥匙，甲骨文的出现也为探讨商代还有更早的历史文化准备了基础，两者都不愧是学术史上有关键意义的重大事件。

在甲骨文刚刚为学术界所知的时候，学者主要是从文字源流的角度估量其珍贵价值的。如最早研究甲骨文的专著孙诒让《契文举例》，其自序云：“蒙治古文大篆之学四十年，所见彝器款识逾二千种，大抵皆出周以后。赏鉴家所槩揭为商器者，率臆定不能确信，每憾未获见真商时文字。”及至看到《铁云藏龟》，不禁赞叹“不意衰年睹兹奇迹”。不过他所作考释，已经涉及“官氏”、“方国”、“典礼”等历史内容。到1910年，罗振玉作《殷商贞卜文字考》，即已指出甲骨文“可正史家之违失，考小学之源流，求古代之卜法”，将考订历史放在第一位了。

1914年，罗振玉撰《殷虚书契考释》，于甲骨文中发现商先祖王亥之名。随后王国维作《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》和《续考》，在探寻古史上取得震惊学术界的成果。到了1925年，王国维先生于清华讲授《古史新证》，把通过甲骨文等“地下之新材料”来研究古史的经验提高到“二重证据法”的方法论高度，对后来的古史研究有着深远的影响。

甲骨本来是一种考古文物遗存,大家知道,不管是考古学,还是与之密切相关的古文字学,都可以说是广义的历史学的一部分。研究甲骨文,最终目的是认识古代的历史文化。刘桓教授多年的工作,始终坚持这一点,他的大量论作,都是由文字的考释进而讨论历史的重要问题,因此有着特别的价值和意义。

这样说,绝不意味贬低考释文字本身的学术意义。实际上,即使是突出强调历史研究理论性的学者,如郭沫若先生,在其《甲骨文字研究》中便曾指出:“识字乃一切探讨之第一步。”只有正确地释读了文字,才有可能揭示甲骨文所蕴藏的历史,否则不但不能知道古史的真相,反而会对理解古代产生误导的负面作用。

《甲骨集史》所收论文,大多与殷商历史重要问题相关,如《殷墟卜辞“大宾”之祭及“乍邑”、“宅邑”问题》、《关于商代贡纳的几个问题》、《试说卜辞的“莫某侯”与建侯的关系》、《商代祭祀时的仪仗队》等等,都论及商代的制度和礼仪;《关于殷代武丁的辅弼之臣傅说的考证》、《舌字构形释义》、《无斂鼎、般甗与晚殷征人方之役》、《卜辞所见周文王时期的商周关系》、《关于吕尚的出身及其被举用史事索隐》等等,都讲到商代的史事和人物。关于甲骨文最新发现的,有《〈殷墟花园庄东地甲骨〉若干字词释读》、《关于殷墟卜辞中“丁”的问题》等篇;关于学者间争论问题的,有《释甲骨文“𠂔”字》、《关于所谓“亚醜”的“醜”字的释读》等篇。至于在文字释读解义等方面别出新义的,还有好多,这里不能遍举。

当前正是新世纪初期,甲骨研究在经过百年以上众多学者努力之后,正迈入全面深入的发展新阶段,相信刘桓教授会继续前进,取得更多更重要的成果。

李学勤

2008年7月7日

于清华园荷清苑

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殷墟卜辞“大宾”之祭及“乍邑”、“宅邑”问题 ..... | 1   |
| 关于商代贡纳的几个问题 .....            | 15  |
| 关于殷代武丁的辅弼之臣傅说的考证 .....       | 45  |
| 关于殷墟卜辞中“丁”的问题 .....          | 65  |
| 商史札记三则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78  |
| 说殷代的罔祭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87  |
| 试说卜辞的“奠某侯”与建侯的关系 .....       | 92  |
| 无敕鼎、般甗与晚殷征人方之役 .....         | 95  |
| 卜辞所见周文王时期的商周关系 .....         | 104 |
| 关于吕尚的出身及其被举用史事索隐 .....       | 131 |
| 关于殷代乙卯尊铭文的释读 .....           | 138 |
| 也谈伯唐父鼎铭文的释读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 ——兼谈殷代祭祀的一个问题 .....          | 144 |
| 释甲骨文𠂔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 ——兼说“王𠂔于(某地)”卜辞的性质 .....     | 150 |
| 释甲骨文𠂔、𠂔二字 .....              | 161 |
| 试说甲骨文𠂔字的构形 .....             | 171 |
| 关于所谓“亚醜”的“醜”字的释读 .....       | 174 |
| 释甲骨文𠂔字 .....                 | 176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蚪字补释 .....              | 183 |
| 甲骨文字考释两则 .....          | 185 |
| 舌字构形释义 .....            | 197 |
| 殷契札记四则 .....            | 200 |
| 释关(𠂔)并再释“阌伐”、“关伐” ..... | 205 |
| 释甲骨文谷、鬲二字 .....         | 207 |
| 商代祭祀时的仪仗队 .....         | 213 |
| 《殷墟花园庄东地甲骨》若干字词释读 ..... | 215 |
| 试说“赞”与“衍” .....         | 219 |
| 释 乖 .....               | 222 |
| 释“𩺰益𩺰” .....            | 225 |
| 读《近出殷周金文集录》两则 .....     | 228 |
| 金文札记两则 .....            | 231 |
| 释《九年卫鼎》中的“罷”字 .....     | 234 |
| 补说甲骨文𠂔字的字源 .....        | 236 |
| 释 𩺰 .....               | 237 |
| 释甲骨文𠂔字 .....            | 241 |
| 𠂔字补释 .....              | 244 |
| 后 记 .....               | 249 |

## 殷墟卜辞“大宾”之祭及“乍邑”、“宅邑”问题

殷墟甲骨卜辞中记有“大宾”字样的卜辞,其中尚隐藏着一些历史文化内涵,有待于我们深入开掘解读。与此密切相关的,则有卜问“已宾”、“邺宾已乍”等卜辞。以前郭沫若先生等加以释读<sup>①</sup>,所释虽不无可取之处,然因卜辞简略难明,释读尚存在不少问题,需要我们继续去探索解决。近年,我个人发现,上述卜辞实与武丁“西省”及“作大邑于唐土”的卜辞相关联,则又是前人释读所未涉及的问题。我认为上述卜辞本是互相关联,反映武丁西省欲在唐地作大邑的史实,以前研究者(包括我在内)却未见有将它们通盘考虑,再进行释读的。而且,过去的释读多停留在文字释读的层面上,与古史研究结合得不够紧密。由此看来,将上述与“大宾”之祭有关的一系列卜辞作为整体通盘考虑加以释读,在甲骨文和殷商史研究上仍然具有拓荒性质。本文谨就此略抒拙见,唯因拓荒,不免粗略,文中若有谬误不当之处,敬祈读者特别是方家教正。

### 一、大宾之祭

在殷墟卜辞中,有一片记有大宾之祭的武丁卜辞十分引人注意。其中有:

---

① 郭沫若《殷契粹编》1113片考释,文求堂,1937年;唐钰明《卜辞“我其已宾乍帝降若”解》,《中山大学学报》1986年第1期;刘桓《说“我其已乍帝降若”》,载《殷契存稿》,黑龙江教育出版社,1992年。

癸丑卜，争，贞：我宅兹邑，大𡩺，帝若。

癸丑卜，争，贞：帝弗若。（《合集》14206 正）

所谓“大𡩺”，应指大型的“宾”祭，犹他辞“大御”（《合集》32329 正、32330）指大型的御祭。

值得讨论的是“大宾”的内涵。自夏代以来，人们对于至高无上的上帝神的信奉所形成的神秘观念是，只有统治者死后可以升天，因而能宾于上帝之所，在上帝之左右。《山海经·大荒西经》：“开（即夏后启，避汉景帝讳改）上三嫔于天，得九辩与九歌以下。”郝懿行疏：“《离骚》云‘启九辩与九歌’，《天问》云‘启棘宾商，九辩九歌’。是宾、嫔古字通。棘与亟同，盖谓启三度宾于天帝，而得九奏之乐也。”清代朱骏声对“启棘宾商”之句加以校订，认为“商”“当作帝，天也”<sup>①</sup>。其说甚确。商代先王能升天在帝所的记载，见于《叔夷钟》：“夷箕其先旧，及其高祖，虞虞（赫赫）成唐（汤），又（有）敢（严）才（在）帝所。”《书·召诰》：“兹殷多先哲王在天。”《诗·大雅·文王》：“殷之未丧师，克配上帝。”西周统治者仍然信奉这一观念，相信其先王能升天，在上帝（帝廷）左右。《诗·大雅·文王》：“文王在上，於昭于天。”“文王陟降，在帝左右。”《大雅·下武》：“三后（据毛传，指大王、王季、文王）在天，王（按指武王）配于京。”周厉王猷所作猷簋，铭文自言：“其各前文人，其濒（频）才（在）帝廷陟降。”诸如此类，表明这种观念的流传，在夏、商、周三代绵延不绝。

在商代，先王常被搬出来干预政事。先王们既可以对下土的王及臣民进行保佑，也可以对王及臣民降灾祸进行惩罚。《书·盘庚中》载：

① 朱骏声《说文通训定声》“商”字下，中华书局，1984年，第905页。

予念我先神后之劳尔先，予丕克羞尔用怀尔。然失于政，陈于兹，高后丕乃崇降罪疾，曰：“曷虐联民？”汝万民乃不生生，暨予一人猷同心，先后丕降与汝罪疾，曰：“曷不暨朕幼孙有比？”

若是在位的王“失于政”，先王就降罪疾，责问他：“为何虐待我民？”若是万民不好好谋生，不与商王的谋划同心，先王亦降罪疾，责问：“为何不与我的幼孙（指商王）亲密团结？”商先王的这种能力，无疑与认为他们死后可以升天，宾于上帝左右有关。这是商代神秘的天命观的体现。

殷人认为商先王死后可以升天，宾于上帝左右，因此当商王举行“大宾”之祭时，往往要反复贞问数位先王能否宾于上帝，希望祭祀能达到预想的目的。“宾”祭的目的是要祭祀上帝，借以求得保佑，维护统治秩序，使得心想事成。因为借助这种“宾”祭，“沟通了天帝、先王，也使自己的权威得到了宗教意义上的证明”<sup>①</sup>。从卜辞看，殷人宾祭是围绕着上帝进行的。上帝在殷人心目中地位甚尊，不轻易降临，因此，只有举行“宾”祭，才可以使下土商王对上帝的敬畏之情与祭祀诚意，通过能升天的先王转达给上帝，“宾”祭实际上是祭天的重要环节。

武丁卜辞中恰好就有关于宾祭的记载，可以提供“大宾”之祭祭祀对象方面的信息：

贞：大甲不旁于帝。

贞：大〔甲〕旁于帝。

贞：下乙不旁于帝。

贞：下乙〔旁〕于帝。

① 葛兆光《中国思想史》第一卷，复旦大学出版社，2001年，第28页。

甲辰卜，𠄎，贞：下乙𠄎于……

贞：下乙不𠄎于咸。

贞：咸不𠄎于帝。

贞：大甲不𠄎于咸。

贞：咸不𠄎于帝。

贞：大甲𠄎于咸。

贞：咸𠄎于帝。（《合集》1402 正）

这版连卜卜辞，先是分别贞问大甲、下乙（祖乙）<sup>①</sup>是否宾于上帝，接着分别贞问下乙、大甲是否宾于咸（咸，应如学者所论证的是指成汤<sup>②</sup>，旧说以为是巫咸，显然是不对的），然后由咸（成汤）宾于上帝。成汤、大甲和祖乙都是商代历史上的“盛君”、“明王”，《晏子春秋·内篇谏上》：“晏子曰：夫汤、太甲、武丁、祖乙，天下之盛君也，不宜无后……。”骈宇騫先生《晏子春秋校释》：“‘祖乙’，《论衡》作‘祖己’。孙星衍云：‘太甲，汤孙；武丁，小乙子；祖乙，河亶甲子。’”<sup>③</sup>（《论衡》指《论衡·死伪篇》，该注已说明）《孔丛子·论书》：“公西赤曰：‘闻诸《晏子》，汤及太甲、武丁、祖乙，天下之大君。夫太甲为王居丧行不义，同称君，何也？’孔子曰：‘君子之于人计功而除过。太甲即位，不明居丧之礼，而干冢宰之政，伊尹放之于桐，忧思三年，追悔前愆，起而复位，谓之明王。以此观之，虽四于三王，不亦可乎！’”文献中以汤、大甲、祖乙、武丁为盛君明王的说法，流传有自，《孔丛子》虽系伪书，亦系抄摘古书而成，例如伊尹放太甲的说法，就与《孟子》相合，故亦可作为参考。由此说来，毫无疑问，殷

① 胡厚宣《卜辞下乙说》，《北京大学四十周年纪念论文集乙编》上册，1940年。

② 陈复澄《咸为成汤说》，《辽宁文物》1983年第5期；蔡哲茂《说殷卜辞的𠄎字》，第九届中国文字学研讨会论文。

③ 骈宇騫《晏子春秋校释》，书目文献出版社，1998年，第23页。

人认为大甲、下乙(祖乙)、咸(成汤)这三位先王都有资格升到天廷,宾于上帝;不过三人相比较,则只有受天命征夏建立商朝统治的高祖成汤最具有宾于上帝的资格。所以,这版卜辞贞问大甲、下乙(祖乙)宾于咸(成汤),再由咸宾于上帝。

从古书的记载看,在死后能升天的人(王、侯)中间,由于各自身份、资望存在差别,根据宗法决定了有的人升天后只能在先王之左右间接佐事上帝,还不能直接宾于上帝。

《左传·昭公七年》载:

齐卫恶告丧于周,且请命。王使郕简公如卫吊,且追命襄公曰:“叔父陟恪(杨伯峻注:陟恪犹言登假,同义词连用,谓升天也。说详王引之《述闻》<sup>①</sup>),在我先王之左右,以佐事上帝,余敢忘高圉、亚圉?”

周王追命卫襄公之词,是说卫襄公升天后,在周先王之左右,以佐事上帝。卫国始祖康叔,与周武王为兄弟,故卫国后来的国君死后升天,可以在周先王之左右,以佐事上帝。是王与同姓诸侯的等级差别也表现在死后升天在天廷的位置上。殷代大甲、下乙两王资望、业绩无法与成汤相提并论,故这两王升天后,应是在殷先王成汤(咸)之左右,以佐事上帝。

由此看来,以上贞问大甲、下乙(祖乙)、咸(成汤)三位先王宾于帝的卜辞,起码可以说明“大宾”之祭是祭以成汤为首的著名先王,尽管由于卜辞残缺,宾祭对像或许还有遗漏,但这也不失为卜辞所记“大宾”之祭的绝好注解。

殷代的“大宾”之祭,祭祀多位先王,却并非无事而祭,实与迁邑之事直

<sup>①</sup> 杨伯峻《春秋左传注》(四),中华书局,1981年,第1294页。

接相关。前引卜辞明言“我宅兹邑，大宁，帝若”、“帝弗若”。“宅”作为名词时指住宅，《说文》：“宅，人所託居也。”（段注本）上引卜辞的“宅”则为使动用法，乃居住之意。《书序》：“成王在丰，欲宅洛邑，使召公先相宅，作《召诰》。”此处成王“欲宅洛邑”，是说他想要居住在洛邑（实际意思是在洛邑建都），因此，才使召公先去那里相宅。《书·召诰》：“知今我初服，宅新邑。”伪孔传：“天已知我王今初服政，居新邑洛都。”西周成王时《何尊》云：“隹（唯）玗王既克大邑商，则廷告于天，曰：‘余其宅兹中或（国），自之𪚩（乂）民。’”唐兰先生意译为：“武王战胜了大邑商，就向天卜告说：‘我要住在中央地区，由这里来治理民众。’”<sup>①</sup>凡此均可证“宅”为居住之义。“兹邑”的“兹”为代词，意为此。则卜辞“我宅兹邑”，意即“我居住在此邑”，也就可以明瞭。

西周周武王时的朕簋铭文，据学者研究所反映的是周武王东土度邑的史实<sup>②</sup>。其铭文云：

乙亥，王又大豐（礼），王凡（盤）三方。王

祀于天室，降天，亡尤。王

衣（卒）祀于不（丕）显考文王，

事（使）喜上帝。（下略）

此铭之“王祀于天室”，正与《何尊》说武王克大邑商之后“则廷告于天”相合。旧释多以“衣祀”为“殷祀”，实不可通。从古音方面说，《书·康诰》作“殪戎殷”，《礼记·中庸》作“壹戎衣”，郑玄注：“齐人言殷声如衣。”衣、殷声近故相通，可以说得过去。然细审铭文原意，乃是记载一次祭天的过程，便知将“衣

① 唐兰《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》，中华书局，1986年，第74页。

② 刘晓东《天亡簋与武王东土度邑》，《考古与文物》1987年第1期。

祀”释为“殷祀”，有难以逾越的障碍，那就是王祀于天室之后又祀文王，何以单单殷祀文王，在礼制上无法讲通。其实，铭言“大礼”，所指正是祭天，即至天室祭祀上帝。祭罢上帝，又祭祀（在上帝左右的）父王文王，以使上帝喜悦。至此祭祀即告结束，故铭文称后一祭祀为“衣祀”，衣通卒，即“卒祀”。

西周成王时《何尊》说：“隹（唯）王初邠（迁）宅于成周，復而（稟）珣王豐（礼），禡（福，义为裸）自天。”铭文所述的“唯王初迁，宅于成周”，此举是否事实上为迁都尚存在争论，暂且不说，但这是与“宅邑”有关的迁徙行动，则可断言。铭文中的“天”即“天室”，亦即“殷天室”，其地当在距离成周洛邑不远的太室山（中岳嵩山）附近。

殷周礼制相因，上述两次西周初期因度邑、宅邑而祭天之举，可与殷墟卜辞因欲“宅邑”而“大宾”之卜相印证。

## 二、释“已宾”

甲骨文屡见“已宾”一词，释读已字有两种读法，由于已为祀字所从，学者自然会想到读已为祀，郭沫若先生起初即作如此读<sup>①</sup>。可是后来当郭沫若先生继续研读这些卜辞时，却发现释祀根本无法通读，因此改读已为读已<sup>②</sup>，尽管“已宾”仍未能通读，读已还是正确的读法。不过，此后仍有读已为祀的<sup>③</sup>，盖因郭说释读十分简略，且仍存在可商之处，尚须进一步研究和阐释的缘故。近年来，个人接触战国楚简文字，由于看到已、巳二字屡屡通用，获知已、巳应为同一字，始联想到卜辞“已宾”应从郭说后一种读法。《郭店楚墓竹简·缁衣》：“而福（富）贵已逃（过）也。”同书《成之闻之》：“其勳（胜）也不

① 郭沫若《殷契粹编》1113片考释。

② 同上。

③ 如唐钰明《卜辞“我其已宾乍帝降若”解》、刘桓《说“我其已旁乍帝降若”》。